

西貢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工作報告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二〇〇九年第三次會議在五月二十六日舉行，會議的內容撮錄如下：

工程建議：「美化翠林體育館旁的空地」

2. 委員會認為空置政府土地的美化工作應交由相關政府部門出資進行改善，而不應由區議會撥款推動。

議員動議：「要求康文署改善將軍澳運動場燈光及聲浪滋擾事宜」

3. 委員會備悉康文署在將軍澳運動場燈光的設計及管理上的安排。委員會希望有關部門能夠保持與居民團體的緊密聯繫，舉行大型活動節目前，署方應事先知會鄰近屋苑。

檢討在公眾遊樂場內設立指定吸煙區的安排

4. 委員會同意署方建議維持現有 6 個場地設立吸煙區及 42 個場地全面禁止吸煙的安排不變。委員會同時請署方繼續檢討有關禁煙安排，有計劃地逐步取消公眾遊樂場所的吸煙區。

美化將軍澳坑口區街道-坑口道行人路旁

5. 委員會認為坑口道路旁其中一面的花圃上植物可能過高，應考慮其他植物種類。此外，工程監督的人手預算亦有保留。委員會指示工程顧問檢討設計及造價估算。

地區工程小組報告
設施管理及社區參與小組報告
藝術發展工作小組報告

6. 委員會討論及通過上述工作小組的報告及相關建議。

西貢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2009 年 7 月